

**2024 年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4 年单位 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以下简称中注协）是在财政部党组领导下开展行业管理和服务的法定组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和《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设立，承担着《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赋予的职能和协会章程规定的职能。成立于1988年11月。具体职责如下：

（一）拟订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规则，监督、检查实施情况；

（二）制定行业管理规范；

（三）制定注册会计师审计数据规范、行业管理服务数据规范和会员电子证照等团体标准；

（四）教育会员及从业人员遵守行业相关法律法规，组织开展行业诚信建设，督促行业履行社会责任；

（五）组织对注册会计师的任职资格、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情况进行检查，对违规行为予以惩戒或实施自律监管措施；

（六）组织实施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

（七）组织、推动会员培训工作和行业人才建设工作；

（八）组织业务交流，开展理论研究，提供技术支持；

（九）开展注册会计师行业宣传；

（十）协调行业内、外部关系，支持会员依法执业，维护会员合法权益；

- （十一）代表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开展国际交往活动；
- （十二）组织实施注册会计师行业信息化建设；
- （十三）指导省、自治区、直辖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工作；
- （十四）办理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国家机关委托或授权的其他有关工作。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我会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为独立核算机构。2024年度，纳入我会预算编制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1个，较上年相比无变化。

第二部分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 1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494.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0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130.00
四、事业收入	16,127.44	四、住房保障支出	319.00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4.00		
六、其他收入	1,710.66		
本年收入合计	17,842.10	本年支出合计	21,843.9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4,001.80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收 入 总 计	21,843.90	支 出 总 计	21,843.90

单位公开表 2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本年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结转 资金	政府性基 金预算 结转资 金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结 转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其他 资金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事业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金额	其中： 财政专 户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21,843.90						17,842.10				16,127.44		4.00				1,710.66	4,001.80

单位公开表 3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494.90	6,584.41	8,910.49			
20106	财政事务	15,494.90	6,584.41	8,910.49			
2010650	事业运行	6,584.41	6,584.41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8,910.49		8,910.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00.00	5,9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00.00	5,9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00.00	5,9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00	13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0.00	13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0.00	1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9.00	319.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9.00	319.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5.00	245.00				
2210202	提租补贴	9.00	9.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5.00	65.00				
	合 计	21,843.90	12,933.41	8,910.49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一、本年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合计就业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住房保障支出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支出总计	

（注：2024 年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预算中没有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注：2024 年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预算中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单位公开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注：2024 年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预算中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单位公开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2024 年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2024 年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单位公开表 9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4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2024 年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预算中没有使用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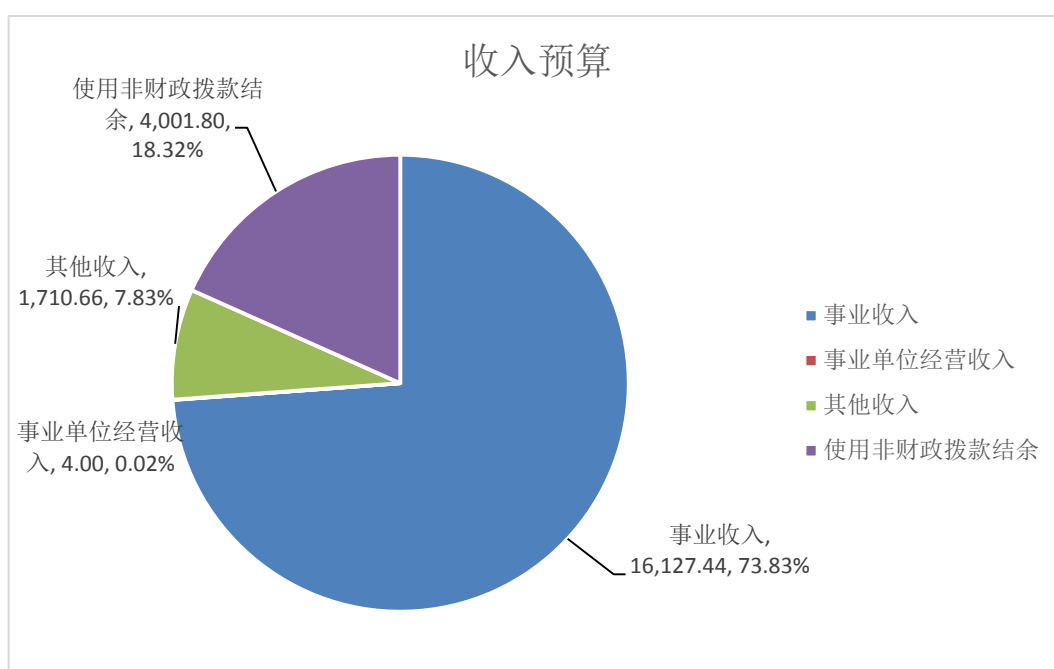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4 年收支总预算 21,843.9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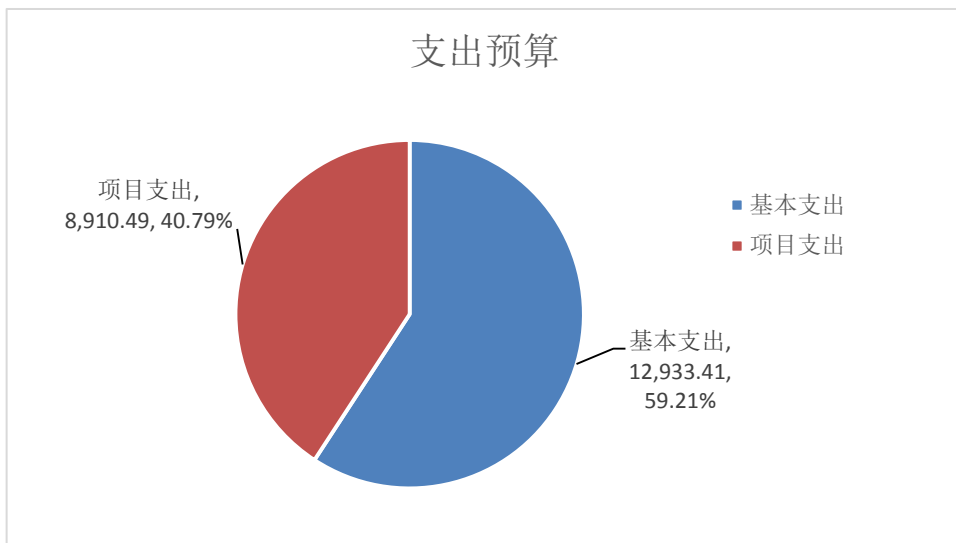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预算 21,843.90 万元，其中：事业收入 16,127.44 万元，占 73.83%；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4,001.80 万元，占 18.32%；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4.00 万元，占 0.02%；其他收入 1,710.66 万元，占 7.83%。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支出预算21,843.9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933.41万元,占59.21%,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为5,900万元;项目支出8,910.49万元,占40.79%。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159.0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00.0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759 万元，无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共有车辆 2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7 台（套）。2024 年无预算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三）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4 年对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全部为自有资金，不涉及财政拨款。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在 2024 年度单位预算中共有 1 个项目绩效目标表，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预计用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九）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

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十）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指经国务院批准，于 2000 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 90 元。

（十一）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 号）的规定，从 1998 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 4 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 2000 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 1999 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二）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

用的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注册会计师行业管理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9]财政部	实施单位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910.49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8,910.49			
年度总体目标	围绕行业“十四五”规划发展目标,着力推进行业党的建设、人才建设、制度建设、行业监督、会员服务,实现行业专业化水平取得新提升、行业标准化建设取得新成果、行业数字化转型取得新突破、行业品牌化建设取得新成效、行业国际化发展取得进展。巩固党在行业的阶级基础、群众基础,保证行业发展正确方向;为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培养后备人才,为国家会计事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加强与国际会计行业的交流与合作,不断扩大行业影响力。引领行业更好服务国家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80%	10
			举办各类培训班	≥20 次数	8
			注册会计师考试报名人数	≥100 万人	2
		质量指标	开展的工作符合财政部规定及中注协重点工作要求	开展工作应符合规定	10
			考试组织管理	顺利有序	2
			标准审议通过率	≥80%	5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按时顺利推进	按时完成	10
			考试时间符合项目计划时间安排	符合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加强党的领导	保证行业发展方向
	为行业培养人才,为国家会计事业培养人才			满足行业发展需要	5
	行业信息化建设持续发展			有效促进	5
	规范注册管理程序			落实“放管服”政策,推动注册会计师行业高质量发展	3
	为行业制定专业标准			满足注册会计师执业需求	3

		支持会员依法执业	积极维护会员合法权益	3
		助力诚信社会建设，塑造行业正面形象，提升社会影响力	较显著	3
		提高审计质量	较显著	3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学员满意度	≥80%	7
		会员满意度	≥80%	3